

# 中欧法学院 2016 届研究生就业统计

2016 年 9 月 26 日

截止 2016 年 7 月，本院共有 65 名双硕士研究生（51 名法学硕士，14 名法律硕士），36 名中国法硕士研究生（34 名法学硕士，2 名法律硕士），1 名博士研究生（委培生），9 名欧洲-国际法学硕士项目毕业生（6 名中国学生，3 名国际留学生）。中欧法学院 2016 届应届毕业生合计 111 名，全部毕业生计入就业统计范围。

据统计，本届毕业生中，“外地生源”109 人，“北京生源”2 人；女生 82 人，男生 29 人。截止 2016 年 9 月，本院共有 106 名学生处于“已就业”状态，包括签订三方协议、出国留学、升学及灵活就业（签劳动合同、用人单位证明、自由职业）。本院 2016 年应届毕业生就业率为 95.49%。

在 111 名应届毕业生中，有 9 名学生选择继续深造，其中 4 名学生参加 2016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，出国攻读博士学位，留学学校包括：德国布莱梅大学、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大学；2 名学生申请国外硕士学位项目，3 名学生考取本校博士。

另外，在已就业毕业生中，46 人进入律师事务所（占总毕业人数 41.44%，其中，进入中国境内的外国律师事务所工作的学生有 3 人），30 进入公务员/事业单位（占总毕业人数 27.02%），14 人进入金融/保险机构（占总毕业人数 12.61%），7 人进入公司法务部门（占总毕业人数 6.3%）。

## 中欧法学院 2016 届毕业生主要就业单位包括但不限于：

商务部、科技部、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、北京市人民检察院、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、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、北京环球律师事务所、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、美国长盛律师事务所（北京）、Herbert Smith Freehills 律所（北京）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、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、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、邮政储蓄银行总行。

本院在应届毕业生进入就业市场时统计就业数据。具体的信息公布在本院网站 <http://www.cesl.edu.cn/gywm/xssh/jysj.htm> 及年度报告。总体而言，大多数毕业生从事法律职业，例如成为律师、法官、检察官或者法律顾问，主要就业单位涵盖：商务部、科技部、外交部、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北京市人民检察院、北京市各区县人民法院、检察院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、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、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、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、北京环球律师事务所、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、美国长盛律师事务所（北京）、Herbert Smith Freehills 律所（北京）、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、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、邮政储蓄银行总行、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等。

另外，中欧法学院毕业生掌握中国法和欧洲-国际法的知识，具备良好法律英语水平，许多学生毕业后选择出国留学继续深造。2010年-2016年，我院毕业生主要留学院校包括：日本名古屋大学、荷兰莱顿大学、荷兰鹿特丹大学、爱尔兰都柏林大学、德国柏林自由大学、荷兰格罗宁根大学、德国汉堡大学、德国科隆大学、马普外国刑法与比较刑法研究所（弗莱堡）、英国班戈大学、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、比利时鲁汶大学、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大学、荷兰帝尔堡大学、德国弗莱堡大学、德国布莱梅大学等。